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政府购买文化惠民演出**

实施单位（公章）：**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公章）：**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范永军**

填报时间：**2022年04月19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门，主要负责统筹文化和旅游事业、产业振兴发展，拟订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创新融合绿色发展，实施“文化和旅游”。落实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伊宁县歌舞团（原县文工队），系文化体育局下设二类事业单位，在文化体育局的领导监督下开展工作，承担伊宁县重大节日庆典的策划、排练、演出，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工作，以及非遗项目传承，文艺人才培养工作。  
根据《伊县文体字》（2014）6号，为认真做好“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基层”惠民演出100场次。伊宁县歌舞团惠民下乡演出，与村级共同开展一村一月一场活动，提高村级的文化活动质量，参与县上开展的大型文艺演出活动，更好的用文化节目服务各族群众。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为主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五位一体”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把握根本任务，忠实履行职责使命，着力提高舆论引导水平，着力加强精品力作创作生产，着力抓好意识形态领域文化宣传，开展“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基层”惠民演出不低于90场次。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惠民演出的车辆燃油费及演员的工资。  
实施情况：  
1）经费拨付申报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1月1日由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填报伊宁县政府购买文化惠民演出经费申请并报伊宁县财政局由领导审批通过。  
2）项目实施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01月01日拨付100万经费资金，主要用于歌舞团的工资及社保、住房公积金；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00元，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预算调整率0%。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总投入100万元，实际总投入占比1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落实到位100万元，资金落实到位率100%，资金来源为县级配套。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00万元万元，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100%，用于：  
1）惠民演出车辆燃油费经费支出2万元；  
2）演员工资经费支出4万元/人，共计9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惠民演出100场次；完成春节、国庆节、杏花节、冰雪旅游节、非遗展演等节庆、主题演出；完成文艺节目进军营、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景区等公益性演出；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演出和各类文化活动。（2）阶段性目标：  
2.1 2021年6月1日前完成 45 场惠民演出，完成文艺节目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景区等公益性演出；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演出和各类文化活动。  
2.22.2 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100场惠民演出，保障打造精品文艺节目，促进伊宁县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更好的用文化服务各族群众。**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支出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2）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4）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5）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5分。（3）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公众评判法，原因为：本项目为经费类型项目，政策倾向较多，项目实施效果需要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故使用公众评判法。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历史标准，原因是：因本项目为常年性项目，可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12022年3月1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1.22022年3月1日，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成立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小组负责人：顾惠玲，小组成员：范永军、张建芳、李亚娇）；  
1.3 2022年3月4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4 2022年3月14日，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2年3月16日- 3月23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 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2.2 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24日- 3月30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公众评判法，坚持历史标准历史标准填写）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评价结论:  
本项目得分情况如下：  
项目决策27分；  
项目过程33分；  
项目产出20分；  
项目效益15分。  
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大部分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95分，项目决策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预算资金分配的方式有待改善，项目过程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项目的管理制度有待加大。**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1.经费拨付依据《伊县文体字》（2014）6号。  
  
本项目为经费类项目，无立项程序，依据上述1条国家政策及项目资金批复，项目资金使用依据充分且合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程序：本项目为经费类项目，无项目立项程序，提报经费支出申请等均按照伊宁县财经会议纪要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进行；  
②审批文件、材料：本项目审批文件有：《伊县文体字》（2014）6号，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  
③项目事前工作：本项目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前期调研、制定评价体系。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全年完成惠民演出100场次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9条，三级指标共12X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5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实施内容为经费支出，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及预算批复内容进行，项目预算编制按照经费类别及往年数据进行计算，预算数经过局党组会议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无偏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性100%，不存在偏差性。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伊县文体字》（2014）6号，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无偏低或偏高情况，分配额度合理。项目单位为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位于伊宁县，经费支出类型为人员经费类型支出，资金使用方向较为单一，资金分配符合地方实际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100万元，预算资金1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100万元，全年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3.1 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2 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行：由财务室提交办公室申请到分管领导，经审批后提交到财政局。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资金拨付手续有：资金拨付申请单、资金发放表、资金实施方案。  
3.3 本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为：保障惠民演出经费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3.4 项目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拨付至100%，过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4.1 本项目已制定《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购买文化惠民演出服务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伊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购买文化惠民演出服务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4.2 本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已经过财政局审批通过，确保了各项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完整性。  
(5)制度执行有效性  
 5.1 项目的审批、实施过程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2 本项目无调整情况  
5.3 项目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批复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档案编号：0012；  
5.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我单位政府购买文化惠民演出服务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100场演出。  
其中  
(1)项目完成数量  
指标1：全年共实施,“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基层”惠民演出，各类节庆的互动演出，预期指标值＝100场，实际完成指标值100场；  
指标2：演员人数,预期指标值＝25人，实际完成指标值25人；  
指标3：完成春节、国庆节、杏花节、冰雪旅游节、非遗展演等节庆、主题演出等大型演出场次,预期指标值＝20场，实际完成指标20场。  
指标4：完成文艺节目进军营、进企业、军学校、进社区、进景区等公益性演出场次,预期指标值＝5场，实际完成指标10场。  
指标5：精品创作,预期指标值＝10部，实际完成指标15部。  
(2)项目完成质量  
指标1：各项演出完成率，预期指标值≥100%，实际完成指标值100%；  
  
（3）项目完成时效  
指标2：演出完成时间，预期指标值2021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指标值2021年12月31日；  
  
（4）项目完成成本  
指标1：惠民演出车辆燃油费标准，预期指标值≤2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2万元；  
指标2：演员工资标准，预期指标值≤4万元/人，实际完成指标值4万元/人；**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单位政府购买惠民演出服务项目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有效完成基层文化活动质量，项目的实施伊宁县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更好的用文化服务各族群众。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指标1：提升基层文化活动质量，实际完成指标值显著提升；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指标1：打造精品文艺节目，促进伊宁县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更好的用文化服务各族群众，实际完成指标长期；**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是领导高度重视。专项资金预算下拨后，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2）是管理愈加规范。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度，明确了资金付款流程，统一了资金申请手续，做到了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层层把关，经费支出资金全部要求专户发放。  
（3）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协调服务，全面落实补助支出进度及强化资金支出效果。推行月报支付，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支出的监管力度。每月定期督查项目支出进度、资金来源和使用等推进情况，实行动态监管。进一步加强项目协调推动机制，协调帮助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后续工作计划：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用制度、用规范来有效提高项目进度，专人负责资金、专人负责项目现场管理，确保该项目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达到预期效果。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  
项目前期工作不全面，没有深入细致科学规划地做好各项前期工作，项目实施前期已根据项目建设内容设置绩效目标，但项目绩效目标级绩效指标设置过于笼统，不够细化，在实际实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时较为困难。  
惠民演出的场次有待提高，人们的文化水平有待提升。疫情期间，排演的次数有所下降。确保惠民演出的演员积极参加演出，按时发放演员的工资，保障演员的基本生活。缺乏创新意识，加强对歌舞团的素质的提升，不仅学好舞蹈，更要学好专业知识，提升个人素质。  
  
改进措施：  
（1）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与目标匹配度  
科学的预算编制应该保证预算和目标在质和量上相匹配，即一方面预算应该根据目标来编制，保证每一个目标的实现均有相应的预算安排，另一方面应在合理测算工作量的基础上保证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对此，预算单位会同财政部门共同梳理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测算项目工作量，科学编制预算。**

**六、有关建议**

**（1）开展进度的跟踪，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规范程序，严格把关。进一步完善项目申报、审核、公示、审批等程序，严格审核切实做好项目信息公开，公开内容要及时、完整、真实，确保项目公平、公开、公正。  
（2）健全制度，加强督促。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督促检查；同时及时完善资料，妥善保管档案。  
（3）加大宣传力度，确保每一场演出都能有效开展；加强创新意识，多排练新式节目，提高群众的热情度。广泛征求各族群众对演出的意见、建议，把握节目创作方向，更好的为各族群众服务，提升广大群众对文化惠民项目的获得感、幸福感。**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